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出售土地使用权关联交易的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土地使用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应的《关于拟出售土地使用权的关联交易的公告》披露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公告披露内容，公司近期与河南华英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房地产公司”）的交易已全部完成，转让了位于河南省信阳市淮滨县乌龙大道西侧的两宗土地使用权，交易转让价款已与近期全部到账，华英房地产公司亦办理了新的两宗土地使用权证详情如下：

土地使用者	土地使用权证	宗地位置	面积(m2)	登记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河南华英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淮国用（2014）第 029 号	淮滨县乌龙大道西侧	6,372.42	商业、商品住宅	转让	商业 2052 年 10 月 商品住宅 2082 年 10 月

土地使用者	土地使用权证	宗地位置	面积(m ²)	登记用途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河南华英房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淮国用(2014) 第 030 号	乌龙大道西 侧	49,250.87	商业、商 品住宅	转让	商业 2052 年 10 月 商品住宅 2082 年 10 月

公司收到的土地转让款，扣除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出的成本以及转让过程中所交纳的各种税费，按净额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并计入公司 2014 年度损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上述转让款的取得将对公司 2014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备查文件：

- 1、华英房地产公司土地使用权证；
- 2、公司转让上述土地进账单。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